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4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思科技”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刘建德主持，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凝聚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一致同意《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5 日